

臺中市性別平等委員會第六組

「人身安全與司法組」第6屆第4次小組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年9月1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至5時10分

貳、地點：臺中市政府警察局行政大樓（A棟）4樓第二會議室

參、主席：高副局長建源

紀錄：偵查佐邱盈慈

肆、出席委員（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名冊

伍、主席致詞：（略）。

陸、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編號	主席裁示 /決議事項	辦理情形	主辦 單位	決議 (繼續/解除列管)
1	有關公車車輛與候車亭之燈光照明設備，以增進婦女夜間候車與乘車安全，目前設置狀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針對公車搭乘及候車環境，已加強公車車輛與候車亭之燈光照明設備，以增進大眾夜間候車與乘車安全。現已完成901座候車亭設置，將持續尋找合適地點增設候車亭，經查本局設置之公車候車亭皆已設置相關照明設施。	交通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解除列管。委員建議：請交通局將本市應建置的候車亭數量、已完成的數量及未來規劃完成數量(含達成率)，呈現在資料上讓內容更有完整性。交通局回復，本市候車亭總數約1,700多座，已完成照明設備901座，達成率約53%。

2	<p>針對公園內有治安疑慮之區域，詳細說明保全人員巡邏、監視系統、照明設備或其他科技安全設施的配置狀況，以確保民眾安全</p>	<p>1.</p> <p>(1) 目前訂有安全維護契約，每日由保全人員 24 小時定時定點巡查公園，另可視治安有疑慮區域需要，啟動機動巡查，對於違規破壞、妨害公共秩序行為均即時勸導，必要時並電話通報警察局協助處理。</p> <p>(2) 依各公園需求裝設監視設備(截至 111 年 7 月已有 709 支)及加強夜間照明，保全巡查發現各項安全設施故障，也能即時通報處理，</p> <p>2. 有關委員建議，未來在經費及技術都提升的情況下，建議各單位可以朝向雪隧使用廣播蓋臺或發送細胞簡訊的方式，使民眾進入某一特定區域內能聽到或收到政府有關治安重點監護區域的提醒，甚至提供民眾利用按鈴或手機發送的方式定位及報案，加強民眾由下而上之自我保護。</p>	<p>建設局</p>	<p>1. 解除列管。</p> <p>2. 委員建議:針對治安疑慮之區域，除了掃描 QR code 可以即時上傳反應設施維護（如設施損害、燈光昏暗等）外，另可連結 1999 求救或張貼警語（如：熱點巡邏區）讓民眾即時通報處理。</p>
---	---	---	------------	---

		<p>(1) 民眾目前手持智慧型手機普遍，且警政單位已有視訊報案 app 系統，有助於民眾定位及隨時危險通報，不僅限於治安重點監護區域，建議可以強化警政 app 系統，讓民眾不論身處何處，均可以即時利用，保護自身安全。</p> <p>(2) 雪隧使用廣播蓋臺或發送細胞簡訊的方式以確保民眾交通要道行車安全之作法，建議將來交通主政單位若有相關系統開發，也可廣泛運用提供民眾使用，以達資源共享，共同維護治安願景。</p>		
--	--	--	--	--

柒、本組性別平等政策方針 111 年上半年辦理情形：

一、性別平等政策方針重點工作：

王委員秀燕、聶委員瑞瑩、徐委員森杰及陳委員姿君建議：

- (一) 針對廣邀社區及民間團體參與本市防暴宣導活動，111 年度受理申請宣導補助計可達 30 案；但 111 年上半年度資料尚未有補助社區內容部份，建議增列社區資料及散佈圖與補助區域分布狀況，作為未來受理申請補助的參考。(主辦-社會局)
- (二) 原民會在資料第 4 頁及第 6 頁，提到 111 年度召開 2 次社團聯繫會報，但對於廣邀社區及民間團體參與本市防暴宣導活動、於校園或機關辦理

性別平等宣導活動之重點工作，填寫資料內容與宣導主題欠缺相關性。
(主辦-原民會)

(三)教育局在資料第 19 頁，提到推動性別暴力防治宣導，以建立學生正確法治觀念及事發應變及事後求助等概念部分，針對校園發生非單一事件跨校或跨縣市性別暴力案件之應變方式、事後求助管道，請教育局研擬處置流程及相關策進作為，避免案件再次發生。(主辦-教育局)

(四)民政局在資料第 24 頁，提到鼓勵各里籌組守望相助隊，截至 111 年 6 月計有 224 隊，隊員計 1 萬 1,397 人。此題，欠缺性別統計分析(性別統計之目的，運用性別統計分析，縮小性別落差)。(主辦-民政局)

民政局會後補充：截至 111 年 6 月守望相助隊計有 224 隊，隊員計 1 萬 1,397 人，其中男性 9,067 人 (79.56%)、女性 2,330 人 (20.44%)。

(五)交通局在資料第 22 頁，提到督導客運業者裝設及維護車上監視錄影設備，內容應包含工作規劃、執行概況或策進作為等。例如：工作稽查客運業者之情形，如：已完成稽查業者數量及未來規劃完成數量，呈現在資料上讓內容更有完整性。(主辦-交通局)

交通局會後補充：1. 執行概況：111 年度規劃針對市區客運業者於每季至少辦理 1 次場站稽查，111 年已於 1 月、4 月及 6 月辦理稽查。2. 執行成效：111 年稽查總車輛數 339 輛，並將持續辦理不定期稽查作業，以督促業者維護保養錄影設備。

(六)有關性別平等政策重點工作之策進作為部分，除了社會局針對通報案件數較高區域進行宣導，運用多元方式讓宣導更具多樣性，以提升宣導對象參與意願，建立防暴觀念、防止暴力發生並降低傷害程度。因此，宣導成效部分，各局處未來思考宣導成果，如：宣導前後比較，案件是否降低、進展或設計問卷、成績前後比較，讓資料內容完整呈現。(主辦-各局處)

(七)警察局在資料第 20 頁，提到透過召開社區治安會議或運用各式宣導活動，宣導民眾以智慧型手機下載警政署開發之「警政服務」APP，請呈現性別統計分析，讓資料內容更有完整性。(主辦-警察局-防治科)

警察局會後補充：111 年 1-6 月份共計辦理社區治安會議 141 場次，參

與會議 5,439 人。男性 2,636 人 (48.5%)、女性 2,803 人 (51.5%)。

(八)警察局在資料第 19 頁，提到運用監視系統維護社區治安專案，目的是建構民眾安全的生活空間，執行成效如何，例如：社區是否因設置監視器而降低犯罪發生，或社區是否因設置監視器而破獲案件；相關數據資料，可否於下次會議提供，讓內容的呈現更完整。(主辦-警察局-犯罪預防科)

主席裁示：請依委員建議配合辦理。

捌、本組跨局處合作議題：「建構數位性別暴力零容忍之社會意識及教育」：

王委員秀燕及徐委員森杰建議：請各單位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會對數位/網路性別暴力之 10 項類型 (包括：網路跟蹤、惡意或未經同意散布與性/性別有關個人私密資料、網路性騷擾、基於性別貶抑或仇恨之言論或行為、性勒索、人肉搜索、基於性別偏見所為之強暴與死亡威脅、招募引誘、非法侵入或竊取他人資料、偽造或冒用身分) 從性別統計數據發掘臺中市目前的現況以數位方式犯罪或受害增長之現象，就業務相關或執行的項目研擬作為各單位宣導的方向，例如警察局就受理的案件將數位性別暴力的案件歸類出來，以數據統計來對應 10 項數位性別暴力類型，擬定宣導及防治的重點，進行有效的宣導策進作為。(主辦-111 年 8 個跨局處合作機關)

主席裁示：依照委員的建議做改善及精進。

玖、提案討論：

一、提案一：為使「111 年臺中市性別圖像」刊物更能展現本市性別議題相關施政作為，選取各項刊物指標，提請討論。

主席裁示：照案通過。

二、提案二：有關明 (112) 年延續本組跨局處性別平等合作議題-「建構數位性別暴力零容忍之社會意識及教育」一案，提請討論。

王委員秀燕建議：針對跨局處性別平等合作議題計畫書暨成果報告，增列「捌、執行成果、檢討及建議」事項。

主席裁示：照案通過。請秘書單位將委員上述意見做成紀錄，並依照會議決議及委員建議辦理。

三、提案三：有關市府資訊中心修改本組 111 年跨局處性別平等合作議題執行機關一案，提請討論。

主席裁示：請依委員建議，各局處提供相關防治數位性別暴力議題之素材，由資訊中心協助置放於市政府網站宣導。

拾、臨時動議：無

拾壹、主席裁示暨結論：無

散會（16 時 40 分）。